

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河南润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

河南润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润鑫新材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7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，证券简称：润鑫新材，证券代码：873309。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》等相关规定，中原证券对润鑫新材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等进行了专项核查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（一）2021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

2021 年 11 月 11 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河南润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（自办发行）》议案、《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<股票认购合同>》议案、《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》议案、《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<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>》议案、《关于制订<河南润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>》议案、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》议案；2021 年 11 月 27 日，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。2021 年 12 月 9 日，全国股转公司出具了《关于对河南润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【2021】4037 号）。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人民币普通股 1,600,000 股，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.00 元，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.00 元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,000,000.00 元，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。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由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《验资报告》（中兴财光华审验字[2022]第 102005 号）予以审验确认。

（二）2023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

2023 年 11 月 13 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河南润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（自办发行）》议案、《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<股票认购合同>》议案、《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》议案、《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<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>》议案、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》议案；2023 年 11 月 28 日，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。2023 年 12 月 12 日，全国股转公司出具了《关于同意河南润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》（股转函【2023】3272 号）。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人民币普通股 800,000 股，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.00 元，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.00 元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,000,000.00 元，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。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《验资报告》（大华验字[2023]第 000769 号）予以审验确认。

二、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

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管理按照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制度进行。

公司为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户名：河南润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，开户行：中国银行巩义支行营业部，账号：249481188323。针对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，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巩义支行、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，对募集资金实行共同监管。

公司为 2023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户名：河南润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，开户行：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航海路支行，账号：76170078801800002435。针对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，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航海路支行、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，对募集资金实行共同监管。

三、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

（一）2021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

2021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8,000,000.00 元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1,765.32 元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募集资金专户结余净额 0.49 元，已于 2024 年 4 月 9 日转出并销户。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明细如下：

项目	金额（元）
一、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	0.49
减：余额转出	0.49
二、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	0.00

（二）2023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

2023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4,000,000.00 元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已经使用募集资金 4,000,000.00 元，募集资金专户结余净额为 120.00 元，已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转出并销户，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明细如下：

项目	金额（元）
一、募集资金总额	4,000,000.00
减：补充流动资金	4,000,000.00
加：公司转款	200.00
减：跨行转账手续费	80.00
二、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	120.00
加：利息收入	44.48
减：余额转出	164.48
三、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	0.00

四、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

2024 年度，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用途的情况。

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情况

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募集资金余额转出》议案，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户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办理销户，公司未及时披露剩余募集资金 0.49 元转出及销户情况。经主办券商督促，公司于 2024

年 4 月 26 日补充披露《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》（补发）。

2024 年 2 月 26 日，公司未经董事会审议，将 2023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20 元及利息 44.48 元转出至公司其他银行账户并办理销户，且未及时披露该情况。经主办券商督促，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补充审议《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议案》并于同日披露《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》（补发）。

六、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

经核查，2024 年度，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，但公司存在未经董事会审议通过、未及时披露转出情况的情形，不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》第十九条的规定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润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4 月 25 日